

公司代码：600379

公司简称：宝光股份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宝光股份	60037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原瑞涛	李国强
电话	0917-3561512	0917-3561512
办公地址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53号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宝光路53号
电子信箱	office@baoguang.com.cn	office@baoguang.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22,216,087.50	831,904,467.86	-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6,871,502.97	546,229,913.69	-1.7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38,641.09	32,160,453.92	75.49
营业收入	396,331,227.46	435,686,713.92	-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08,866.00	22,481,987.66	-32.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2,462,252.45	21,018,825.40	-40.71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99	4.2907	减少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58	0.0953	-51.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58	0.0953	-51.9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99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6	89,037,810	0	无	0
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9	46,856,600	0	无	0
程立祥	境内自然人	5.42	17,903,600	0	无	0
中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3.34	11,024,337	0	无	0
张敏	境内自然人	1.84	6,083,000	0	无	0
陕西省技术进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7	3,846,882	0	无	0
李尚芹	未知	1.15	3,811,632	0	无	0
顾俊明	未知	0.66	2,179,669	0	无	0
黄剑	未知	0.64	2,109,820	0	无	0
马翀	未知	0.41	1,367,70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本报告期，受新冠疫情的不利影响，国内外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增加，市场需求不旺，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较大的挑战。面对公司主业灭弧室产品及其他板块产品受到的不同程度的影响，

公司决策层和经营层带领公司全体员工积极抗击疫情，有序推动复工复产。按照“目标不变、任务不减、标准不降”的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努力化解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防控经营风险，切实保障了公司全体员工的健康安全及经营业绩的平稳。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6,331,227.46 元，同比下降 9.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08,866 元，同比下降 32.80%。

1. 积极抗击疫情，推进复工复产，主要经营指标平稳

(1)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疫情在国内的爆发，公司坚决贯彻国家、政府及上级党委的防控要求，建立防控抗疫应对方案，对公司生产、办公、生活区域实施全天候消杀防控，积极推动复工复产，做到了零感染。3 月份，代表行业最高技术水平的 126KV 灭弧室量产并完成出口履约。当月灭弧室产量基本达到去年同月水平，产能全面恢复。

(2) 依据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制定了坚决夺取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双胜利”的工作部署，有序展开保障资源、抢市场、保订单等一系列工作，确保公司业绩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质量水平、市场履约率始终保持稳定，主要经营指标平稳。

2. 扎实推进基础管理，提升管理效率，防控经营风险

(1) 坚持体制改革，保持机体活力。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实施内部经营“上下游测评”考核机制，有效提高上下游工作质量；对零件制造单元进行内部承包制改革，生产效率明显提高；全面贯彻落实“机关化”问题专项整改，优化精简了组织机构和工作人员。通过政策引导，内部整合梳理，人员结构进一步优化。

(2) 严控“两金”，总额可控，结构优化。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强化“两金”管控组织和制度建设，签订年度目标任务书、建立产销联动、库房目视化管理、应收挂牌督办、责任落实到分管领导和业务员等方式，实现了抓应收，降存货，“两金”管控的常态化，一年以上应收账款、存货同比下降，效果显著。

(3) 深入质量管控，灭弧室质量水平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梳理灭弧室制造部质量控制关键点，绘制质量地图，对点布控等措施，扎实深入推进质量管控工作，取得良好效果。上半年，公司总体质量损失额同比下降 31%；质量损失率同比下降 20%；陶瓷产品损失额同比下降 109%，损失率下降 11%；灭弧室产品外部质量表现良好，外部投诉率同比下降 95%。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